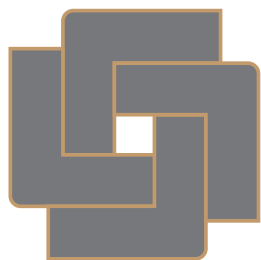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

## LAMTEX HOLDINGS LT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041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1)

### 中期業績公告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85,224	17,361
已售存貨成本		(56,274)	—
其他收入		136	215
行政費用		(16,706)	(12,711)
融資成本	6	(773)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13,313)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3,18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274)	—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虧損	16	—	(901)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b>(1,980)</b>	<b>7,151</b>
所得稅	7	(4,642)	(1,793)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b>	8	<b>(6,622)</b>	<b>5,358</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其他全面收益：</b>		
<i>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營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18)	2,402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	1,538
	<u>(818)</u>	<u>3,940</u>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已扣除稅項	<u>(818)</u>	<u>3,94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u>(7,440)</u>	<u>9,298</u>
每股(虧損)／盈利	10	
基本(每股港仙)	<u>(0.48)</u>	<u>0.63</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7,395	18,007
投資物業		85,150	83,300
無形資產		1,000	1,000
商譽		6,533	6,533
其他資產		400	400
聯營公司投資	12	30,000	—
		<b>140,478</b>	<b>109,24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380	10,57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利息	13	35,331	41,041
應收貸款	14	349,850	313,3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315	4,4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3,705	81,208
代客持有的銀行結餘		15,223	37,504
銀行及現金結餘		28,934	63,791
		<b>572,738</b>	<b>551,907</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5	34,661	54,35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9,422	17,288
應付稅項		6,013	2,796
		<b>50,096</b>	<b>74,43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522,642</b>	<b>477,47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63,120</b>	<b>586,711</b>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16	—	112,000
遞延稅項負債		419	419
		<b>419</b>	<b>112,419</b>
<b>資產淨值</b>		<b>662,701</b>	<b>474,292</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	67,497	45,580
儲備		595,204	428,712
<b>權益總額</b>		<b>662,701</b>	<b>474,292</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18樓1814-1815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證券買賣及投資、貸款融資服務、物業投資、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證券經紀及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七年年報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a) 金融資產

倘根據資產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之期限內購入或出售資產，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平值加應佔直接交易成本作初步確認，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則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該類別項下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指定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倘金融資產並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條件，亦不符合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條件，則列入本類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為扣除任何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後之淨額。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b)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就貿易及貸款應收款項而言，或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按該金融工具的預期期限內所有可能發生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期限內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倘金融工具（不包括貿易及貸款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部分期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c) 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乃根據商業慣例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中訂明的代價計量，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客戶付款及轉移協定產品或服務的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代價會就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調整。

本集團於完成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內或一個時間點完成，視乎合約條款及有關合約適用的法例。倘屬以下情況，則可於一段時間內完成履約責任：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而創造或提升客戶於資產被創造或提升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供本集團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強制付款。

倘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內完成，收入乃根據圓滿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其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呈報金額構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呈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是指在計量日期有關的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收到的出售資產或支付轉讓負債的價格。以下為使用公平值層級計量公平值之披露，有關層級將用以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乃於事件或導致轉讓的環境變更當日確認任何三個層級產生的轉入及轉出。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層級披露級別：

詳述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之層級：			總計
	第一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92,084	—	—	92,084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證券	1,621	—	—	1,621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b>	<b>93,705</b>	<b>—</b>	<b>—</b>	<b>93,705</b>

詳述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之層級：			總計
	第一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81,028	—	—	81,0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	—	112,000	—	112,000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b>	<b>81,028</b>	<b>112,000</b>	<b>—</b>	<b>193,028</b>

於期間內，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進行轉撥，或轉撥至或自第三級轉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的政策為公平值層級間於報告期末發生轉撥時確認。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披露：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

詳述	估值技術	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負債：			
可換股債券	二項式估值	股份價格 折現率 波幅	<u>112,000</u>

## 5.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根據該五項業務活動組織分類，這些活動亦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報告之資料。因此，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詳情如下：

- (i) 證券買賣及投資 — 證券買賣及證券投資
- (ii) 證券經紀及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
- (iii) 物業投資 — 產生租金收入
- (iv) 貸款融資服務 — 提供資金及金融服務予第三方
- (v) 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之營運已引入本集團。

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業務之溢利／（虧損）（未計入分配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及融資成本）。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計量。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未予分配公司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及預付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未予分配公司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類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證券經紀 及提供證 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券保證金 融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貸款融資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子產品 買賣及 製造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b>						
<b>止六個月</b>						
分類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302)	1,244	1,425	20,292	67,565	85,224
分類間收入	—	—	—	627	—	627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分類業績	<u>(5,576)</u>	<u>(3,104)</u>	<u>854</u>	<u>19,548</u>	<u>6,693</u>	<u>18,415</u>
<b>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b>						
分類資產	93,705	29,480	89,138	372,749	42,763	627,835
分類負債	—	21,827	658	6,763	17,606	46,854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證券經紀 及提供證 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券保證金 融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貸款融資 服務 千港元	建材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b>						
<b>止六個月</b>						
分類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未經審核)	(601)	1,949	1,193	14,820	—	17,361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分類業績(未經審核)	<u>(605)</u>	<u>(1,755)</u>	<u>659</u>	<u>10,865</u>	<u>(55)</u>	<u>9,109</u>
	證券經紀 及提供證 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券保證金 融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貸款融資 服務 千港元	電子產品 買賣及 製造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經審核)</b>						
分類資產	81,208	60,445	86,457	340,963	39,757	608,830
分類負債	—	46,615	439	3,561	20,311	70,926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分類溢利或虧損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的溢利總額	18,415	9,109
未予分配公司收入	—	215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虧損	—	(901)
未予分配公司開支	(20,395)	(1,272)
	<u>          </u>	<u>          </u>
除稅前綜合(虧損)/溢利	<u>(1,980)</u>	<u>7,151</u>

分拆合約客戶收入

本集團的區域市場位於香港且收入乃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773	—
	<u>          </u>	<u>          </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642	1,793
	<u>          </u>	<u>          </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提。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運營之附屬公司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作出撥備。

## 8. 期間(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期間(虧損)／溢利於扣除下列者後入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56,274	—
董事酬金		
— 薪金、紅利及津貼	1,652	1,775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2,479	—
	4,131	1,77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紅利及津貼	6,648	5,250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13,313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6	170
	20,287	5,4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0	756

##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0. 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6,6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5,358,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91,363,143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53,704,429股)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有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效應。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4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1,000港元)由本集團購置。

## 1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	<u>30,000</u>	<u>—</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0,000,000港元收購王子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之35%股權。王子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

##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利息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現金客戶	2,090	4,107
保證金客戶	1,352	1,402
結算所	2,562	1,292
貿易應收款項 — 買賣	20,401	27,122
應收利息	6,005	4,916
應收租金	3,413	2,694
減：呆賬撥備	(492)	(492)
	<u>35,331</u>	<u>41,041</u>

來自現金客戶及保證金客戶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日期未逾期，就此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結算期限為貿易日後的兩日。由於本集團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有關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之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為90日內。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7,775	27,122
31至60日	2,075	—
61至90日	551	—
	<u>20,401</u>	<u>27,122</u>

#### 14. 貸款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應收款項	<u>349,850</u>	<u>313,350</u>

基於貸款協議日期，貸款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6,000	6,000
31至60日	16,000	41,000
61至90日	13,000	8,000
91日以上	<u>264,850</u>	<u>258,350</u>
	<u>349,850</u>	<u>313,350</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貸款融資服務營運下的固定利率貸款應收款項約349,8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3,350,000港元)指貸款予31名獨立第三方(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名)的貸款。貸款應收款項的利率介乎每年10%至1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至14%)。

可給予客戶的貸款取決於管理層通過評價背景調查及償還能力而評估客戶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基於評估可收回性及賬目的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包括評估每名客戶的信用質素變動及過往收回記錄，釐定所減值債務的撥備。概無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貸款應收款項及董事認為毋須減值。

## 15.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客戶	3,765	9,251
保證金客戶	15,883	28,841
結算所	1,534	7,843
貿易應付款項	13,479	8,417
	<u>34,661</u>	<u>54,352</u>

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之應付款項須按要求償還，除對客戶的若干貿易應付款項指就客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買賣活動從客戶收取的保證金外。僅超出所訂明必需的保證金的金額須按要求償還。

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085	4,489
31至90日	7,786	2,792
91至180日	608	1,136
	<u>13,479</u>	<u>8,417</u>

## 16.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面值2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乃發行予China Force Enterprises Inc.（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前任董事沈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辭任）控制）。

可換股債券可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到期日」）期間任何時間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將可按每股兌換股份0.285港元轉換為最多701,754,385股每股面值0.005美元的普通股。

本公司可透過向債券持有人發出至少30個營業日之事先書面通知（並於當中列明向債券持有人建議贖回之總額），於到期日前隨時及不時以現金按未行使本金額之100% 贖回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份）。倘債券持有人在本公司發出提早贖回通知同日發出兌換通知，則本公司有權選擇以提早贖回通知或兌換通知為準。

倘可換股債券未獲轉換，則會於到期日按面值贖回。按年利率2% 計算的利息將於到期日之前每季支付。

所有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轉換為普通股。

本集團可換股債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前結餘	112,000	—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金	—	200,000
期內／年內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12,000)	(88,000)
安排費用	—	(901)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虧損	—	901
結轉結餘	—	112,000

## 1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05美元)	20,000,000	100,000	775,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5美元)	1,174,977	5,875	45,580
於配售時發行股份	170,000	850	6,630
於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392,982	1,965	15,28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737,959	8,690	67,497

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完成，據此，17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43港元予以發行(「三月配售事項」)，總代價約為70,536,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約2,564,000港元)，其中約6,630,000港元計入股本及餘額約63,906,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三月配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兌換權以轉換112,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為392,982,456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05美元之普通股。

## 18.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9.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所披露之支付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董事)薪酬外，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概無其他交易及結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JMC Investments Ltd.(目標公司)，一間在伯利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就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買賣協議(目標公司為該物業的唯一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收購事項將透過使本集團能夠實現其物業投資組合多元化及尋求後續潛在買家或投資者而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物業投資的地位及優勢。收購事項亦將有助於本集團擴大其於南美洲地區的覆蓋範圍。

詳情請參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六日的公告。

## 2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因此，不擬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集資活動

為增加資本以捕捉商機，本公司已完成二零一八年三月配售事項。集資活動的大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擬使用於倘機會出現時發展新業務而餘額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二零一八年三月配售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按配售價每股0.43港元完成配售本公司17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使用於現有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倘機會出現時發展新業務。

## 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於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進行以下股本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集資活動	所籌集所得 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二零一八年 三月八日及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九日	按配售價每股配售 股份0.43港元配售 170,000,000股新股 份。	約70,540,000港元	約49,000,000港元用 於發展新業務及餘 額用作一般營運資 金	約30,000,000港元用 於投資酒店管理業 務；約20,000,000港 元用作物業投資之 可能收購事項之按 金及；約8,470,000 港元用於本集團的 營運開支。餘額剩 餘部分尚未使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業績

### 收入

收入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證券經紀服務收入、貸款利息收入、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收入以及租金收入。

### 分類業績

#### 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

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於報告期間產生之負收入為約5,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0,000港元)，及其分類業績錄得虧損約5,5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610,000港元)。

#### 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之物業業務於報告期間產生約1,43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90,000港元)，及其分類業績錄得收益約8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660,000港元)。

#### 貸款融資服務業務

本集團貸款融資服務業務於報告期間產生約20,9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820,000港元)，及其分類業績錄得收益約19,5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10,870,000港元)。

#### 證券經紀及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

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於報告期間產生約1,2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50,000港元)，而其分類業績錄得虧損約3,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1,760,000港元)。

#### 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

於報告期間，約67,570,000港元從本集團的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業務錄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其分類業績錄得收益約6,6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其他收入

報告期間，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220,000港元減少至約140,000港元。

## 已售存貨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增加約56,2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該增加乃主要由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分類收入增加推動所致。

## 行政費用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行政費用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12,710,000港元增至約16,71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於二零一七年末加入的新附屬公司產生之員工成本、租金及其他一般開支。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於本報告期間，就報告期間授出之購股權計劃，本集團錄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約13,3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零港元增至770,000港元。此款項為可換股債券之已付利息。

## 期間虧損及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報告期間虧損約6,6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5,360,000港元)。其乃主要由於(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授出的購股權期間產生之一次性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約為13,310,000港元；(ii) 行政費用(包括員工成本、租賃開支及折舊及其他開支)增加約4,0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七年末加入新附屬公司所致；(iii) 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錄得出售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約3,19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48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0.63港仙)。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為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證券經紀及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物業投資業務、貸款融資服務業務及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公司完成配售170,000,000股每股0.43港元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0,540,000港元。三月配售事項乃根據一般授權進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公告提述)。二零一八年三月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進一步擴大至總共1,344,976,579股。隨著財務實力的加強，本集團將部署更多資源，並採取適當策略擴展現有業務及發展新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0,000,000港元收購王子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35%股權。王子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從事酒店營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本金額112,000,000港元的392,982,456股兌換股份乃按換股價每股0.285港元的換股價發行及配發予China Force Enterprises Inc.。兌換股份與於配發日期之所有現有股份及彼此之間在所有方面享有相同權利。故此，China Force Enterprises Inc.已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且其將進一步強化本公司資本。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公司與光大全球資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及魏先生(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擬直接購買或透過其一間附屬公司購買目標公司(一間將予成立為離岸公司並持有深圳小蜂全部股權的投資控股公司)的51%股權，而賣方擬出售該等股權。目標集團及深圳小蜂將主要從事區塊鏈技術開發及應用；電腦硬件及軟件技術開發、銷售及租賃；電腦系統整合；電腦及外圍設備銷售；數據庫服務、數據庫管理；電腦系統分析及技術服務；大數據技術開發、人工智能技術開發及其他相關服務業務。目標集團將與Littlebee Technology (一間新加坡公司，主要業務為區塊鏈技術開發及應用)結成戰略夥伴關係。

於報告期間，主要業務繼續為按計劃發展。

## 未來展望

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預期全球整體經濟增長步伐仍然緩慢。但是貿易保護主義持續升溫將會使全球經濟的復甦更具挑戰性。中國經濟當前正處在結構調整轉型升級的關鍵期，預期政府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保持戰略定力，堅持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持續擴大有效需求，著力振興實體經濟，防範化解風險隱患，預期下半年中國宏觀經濟總體仍將保持穩定增長態勢。

本集團亦將積極關注及分析政府政策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發展策略及市場推廣策略，把握商機。

此外，現有業務持續增長及為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作出貢獻，因此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努力發展其現有及新業務及其他具潛力的項目，以期為股東帶來穩定及更高的回報及富有成果的增長。

## 報告期後事項

### 股份交易收購JMC Investments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JMC Investments Ltd. (目標公司)，一間在伯利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就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買賣協議 (目標公司為該物業的唯一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收購事項將透過使本集團能夠實現其物業投資組合多元化及尋求後續潛在買家或投資者而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物業投資的地位及優勢。收購事項亦將有助於本集團擴大其於南美洲地區的覆蓋範圍。

詳情請參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六日的公告。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28,93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3,790,000港元)，減幅為54.6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為11.43倍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1倍)，而流動資產淨值約為522,64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7,470,000港元)。

## 購股權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的公告所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承授人（「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讓承授人可認購合共58,12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5美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而授出購股權一事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有22,83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讓承授人可認購合共98,8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5美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而授出購股權一事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的公告所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失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有98,8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 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三月的配售活動增加了17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此外，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向China Force Enterprises Inc.發行及配發392,982,456股兌換股份。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至1,737,959,035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銀行及其他借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000,000港元），因此按本集團權益總額基準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61%）。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662,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4,290,000港元）。

##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風險

就匯率風險而言，本集團之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相對較穩定，故本集團預計毋須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亦並無採取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之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

## 董事資料變動之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2017年年報日期起，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 (i) 溫文丰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之職務及停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主席一職，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起生效。溫文丰先生留任彼於若干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其他職務；
- (ii) 吳曉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投資及管理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起生效；
- (iii) 溫家瓏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之職務，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 (iv) 范凱業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及
- (v) 陸海林博士（「陸博士」）獲委任為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58）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及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5）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起生效。陸博士已辭任神舟航天樂園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2）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由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起生效。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有關下列條文者除外：

- (i) 守則條文A.6.7條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在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公務，並非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
- (ii) 守則條文E.1.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在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公務，主席並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根據守則規定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並就此提供監督。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海林博士、謝浪先生及曾肇林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核數師會見，以考慮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的有效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及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商討財務相關事宜。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lamtex](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mtex)內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曉林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吳曉林先生及范凱業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龍子明先生及劉湛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謝浪先生及曾肇林先生。